

關於臺灣省澎湖縣議會第 16 屆議員選舉第 3 選舉區缺額補選之名額、選區劃分、投票日期、時間等相關公告事項

發文機關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發文字號：中央選舉委員會 97.03.03. 中選一字第0973100072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97年3月3日

主旨：公告臺灣省澎湖縣議會第16屆議員選舉第 3選舉區缺額補選之名額、選舉區之劃分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
依據：內政部97年 2月 4日內授中民字第 09700304982號函；地方制度法第81條第 1項、第 2 項；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8條第 1項第 1款、第41條第 1項第 1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 3款、第2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選舉種類：臺灣省澎湖縣議會第16屆議員選舉第 3選舉區缺額補選。

二、選舉區及名額：

三、任期：補選之議員，其任期以補足原任議員所遺任期，至中華民國99年 3月 1日屆滿。

四、投票日期、起止時間及地點：中華民國97年 4月12日（星期六）在澎湖縣白沙鄉各投票所投票，投票時間為上午 8時起至下午 4時止。

五、競選經費最高金額：新臺幣 6,193,000元。